

志志派

婚姻法新解释,横竖都让人纠结 小琪 男 31岁

记得当初我和第一个女友恋爱时,走到谈婚论嫁那一步,对方直接问我家是否有房。当时,我父母已经准备好了一套房子,只是那房子是父亲单位几年前分的福利房,地理位置偏近郊区,交通不方便,面积也不大,户型以及周边环境都很一般。父母是普通的工薪族,能在我结婚时给我一个安家的小窝,我已经很感激他们了。可惜,人家女方不这么认为。她的观点是:必须换新房,结婚是人生大事,房子更是女人的主心骨,所以,绝不能马虎。当时,任凭我怎么跟她解释,这只是我们暂时的过渡期,我们还年轻,等发展好了,再换大房子。可对方根本没有商量的余地,最后,只好以分手而告终。

第二个女友更绝情,要房子不说,而且还不能是按揭还款的,必须得一次付清,免得将来

跟着我节衣缩食还房贷。总之,没有房子,要结婚,免谈!真想不通,她们在我谈情说爱时,心里到底想的是我这个人还是房子?从心底而言,实在不喜欢“拜金”的女孩,她们让我感觉很冷酷,一味地与房子纠缠,似乎没有丝毫感情可言。

这次新婚姻法出台,我作为一个男性,说句私心话,肯定举双手赞同,尤其对我父母而言,他们更像吃了定心丸一样,可以毫无顾忌地给我置办房产。但是,我依旧忐忑不安,毕竟,婚姻法是一个大框架,具体到现实生活中,就会产生很多意想不到的变化。在我们固有的婚姻观中,男方娶媳妇,男方肯定是要占主导地位的。假如我结婚,房产证上到底要不要写妻子的名字呢?写,我父母一生的积蓄万一将来有个闪失,他们肯定心有不甘;或者,妻子

那一方强硬地提出,一定要有自己的名字,抑或要签订一些婚前协议之类,这是不是很伤感情?如果不写,那妻子又会是怎样的心态?本来是两人牵手准备走进婚姻,如果大家都这么精打细算,再好的感情也经不起折腾啊。

所以,我现在有个非常坚定的想法,往远处看,不如夫妻二人“裸婚”,凭借两人自己的能力共同创造家庭的财产,既不啃老,也能增进夫妻间同甘共苦的信念。说句灰心的话,即使婚姻遭遇变故,在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,心里也会多一分平衡。最起码,这是我们一起打拼挣来的财产,互不相欠,心理上也会感觉平衡一些。

婚姻法新解释激起涟漪一片——

当婚姻和房子碰撞,你纠结吗

□酒窝

支持派

女人的自信自立与房子无关 汉娜 女 28岁

最近,周围的朋友们几乎都在讨论新婚姻法这个热门话题,我却无动于衷。我的态度很明确:无所谓。婚姻都没了,在房产上再计较,也没劲。那些对新婚姻法感觉不公平和委屈的女性们,是否与内在的不自信有关?为什么要将房子、婚姻以及男人当成自己的长期饭票和安全港湾?我并不是在标榜自己是个爱情至上者,而是觉得,时代都发展到“她世纪”了,女人如果还将自己当成旧时代的小媳妇,将婚姻家庭当成安全的基础,这未免有点过于悲哀。

拿我最好的闺蜜举例。她当初结婚时,房子、车子一应俱全,按说安全指数够高吧,当然,这一切物质都是她婆家给提供的,婚后,丈夫是家庭挣钱的主要力量。然而,在结婚8年后,闺蜜的丈夫提出离婚,理由很大众:感

情破裂。离婚时,闺蜜提出要房子和家产的对半份额。她本以为,自己提出这么苛刻的条件,丈夫会因此而放弃离婚的念头。没想到,此男痛快答应,几乎是净身出户,而且每月还要承担女儿数额不小的抚养费。

这一点让闺蜜很是痛心,男人要是不爱你了,他还真能舍去身外之物。要知道,如果严格按照今天的新婚姻法,净身出户的应该是女友。但是,这个男人就是不爱你了,他就是铁了心要和你离婚,即使在房产证上写上你的名字,又能怎样?安全的港湾,真的不是靠一套房子就能稳固永久的。即使离婚后得到丰厚的财产,自己也未必就能过得甜蜜蜜。

女人的自立,除去经济与人格方面,精神独立也是很重要的。因此,面对这次新婚姻法的最新解释

出台,我很淡定,不会过去去关注和介意。试想,既然男女平等、婚姻平等、夫妻平等,大家都站在同一起跑线上,谁也没权利高对方一头,更不可能要求对方必须承担赚取房产与金钱的重任。说不准有一天,我会带着房子出嫁,不是要去炫耀自己多有能耐,而是想证明女性的自信与平等,男人也可以享受女人创造的价值。如果把自己放在和房产相对等的价位上,岂能谈得上平等?

“越不自信的女人,对另一半的要求越高越严。”这是情感专家苏芩的一句话,是不是恰好验证了缺乏安全感的女人的委屈呢?我不会为了房子而去嫁人,因为我有劳动的双手,我还是愿意在婚姻中注入更多的爱与情,这样,在将来的家庭中会得到更多幸福。

朵朵 女 25岁

姻更没指望了,什么都不是你的,那我们要男人有什么用?与其这样,不如单身,宁肯做“极品剩斗士”,也没必要嫁人。总而言之,女人得自强,想依靠老公,没门!法律都不允许。尽管我还没结婚,但也到了谈婚论嫁的年龄,以我的工资收入,很明显,将来买房子肯定要靠男方。可这新婚姻法一出,让我立马没了嫁人的愿望。如果我端着架子,让男方在房产证上写我的名字,到最后,我肯定得落个不讲理、贪慕虚荣的恶名。女人在婚姻里得不到丁点的安全与保障,除了恐惧,便是被动地认命,那就彻底做“不婚族”,没必要给自己找不痛快。男人有保护财产的权利,女人也没必要去给男人免费生娃,义务持家。既然男女平等,那就各自主张自己的观点吧。

的生命吗?既然处处防备着媳妇,守着房子过最踏实,干脆就别结婚,省得时刻提防着,太累!

按照新婚姻法的解释,女人最好自己花钱买房,同时,女人更得像个爷们儿一样在职场上横冲直撞了。话分两头说,要挑理儿,怎么都能找到茬。男人希望女人独立自主,可现实中,又有几个老公喜欢女强人式的妻子呢?到时,来一句“你太强势了”,该休你,照样休掉你。如果你真在家做了温柔的全职太太,后果更悲催,你会成为高危人群,每天围着家务活转悠,做着保姆该做的事情,还得孝敬公婆,辛苦怀胎十月,然后继续养育孩子。几十年的琐碎婚姻,哪天男人有外遇或者不爱你了,房子压根没你的份儿,你除了净身出户,就是对着苍天喊冤吧?女人在婚姻里怎么愈加被动,越活越没色彩了?

好在如今的女人能外出工作,自己能养活自己,那还结婚做什么?反正男人也靠不住,婚

消极派

男人不可靠,婚姻没指望,干脆做“不婚族”

说我物质也好,不自立也罢,总之,一看到新婚姻法的解释,特心寒,怎么理儿都往男人那边倒呢?女人再自信,她的内心还是需要丈夫来保护的。我们女人,结婚时需要一套房子,或者当婚姻有了危机时想得到一些经济赔偿,难道不应该吗?毕竟,在婚姻家庭中,女人还是处于弱势地位的。这次新婚姻法的解释,看似是对那些以结婚为名而骗取钱财的女人有所制约,可大多数女人走进婚姻,都是怀揣白头偕老的愿望,总不能一棒子全打死吧。

现如今的女人并不比男人创造的价值低。许多女人和老公一样,在外辛苦赚钱,回到家要操持家务,孝敬公婆,教育孩子,退一步说,就算女人在离婚时希望得到保障,也不为过。身边有些姐妹,都给婆家生下孩子了,但公婆在立遗嘱时,宁肯把房产留给孙子,也没媳妇的份儿。奇怪了,这婆家到底是怎么看待媳妇的?没有媳妇,能繁衍你们家



新闻背景

8月13日,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了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〉若干问题的解释(三)》,全文19条中有多个条款涉及房产确权问题。其中,“婚前按揭买房归个人”、“子女离婚不再分走爹妈赠予房产”、“父母给儿子买房,儿媳没份”等有关规定及解读引发了众多网友的围观、热议和激烈的争论。

新婚姻法的最新司法解释,争议最大的莫过于围着房子转悠,而且很明确地指出父母作为出资方,应该受到保护(当然,父母指的不仅是公婆,同样,岳父母买房,女婿也没份)。此解释一出,顿时引起轩然大波,围城外的小情侣、婚姻内的老夫妻,估计都得在心底为自家的房子快速拨拉几下小算盘。更有网友笑说,新司法解释直接导致“婆婆笑了,丈母娘哭了”。

在中国固有的婚姻观念中,女人似乎就是男人的附属品。尽管在女性地位提高、权利平等的新时代,“嫁鸡随鸡嫁狗随狗”、“干得好不如嫁得好”、“嫁汉嫁汉穿衣吃饭”,这些根深蒂固的情性旧观念,依然影响着女性的择偶观。新婚姻法的出台,到底让谁欢喜让谁哀?根据新浪微博的调查显示,77%的男性表示赞同认可;表示支持态度的女性只占38%。在房价畸形上涨的今天,女人、婚姻与房子产生严重碰撞时,每个人会持怎样的观点?

网友热门跟帖

◎新婚姻法解释愁坏了嫁入豪门的女人,男人一旦变心,你就得从豪门净身出户;乐坏了范冰冰们,不仅自己掏钱买花戴,还买房子出嫁,多牛气!

◎新婚姻法特此警告:女人,我们一定要独立!独立!再独立!

◎新婚姻法好,体现公平。现在孩子结婚,爹娘操心!以前生个男孩是建设银行,生个女孩是招商银行,现在好了,共同建设兴业银行吧。

◎女人们,别哭了!教你们一招:房产证不签上你的大名,坚决不领证,不结婚!拿起你的尊严来,端起你的架子来,什么都好办!

◎希望你们女性更自主,更自信,希望你们男性更自律,更自爱。

◎婚姻法从来就管不了男欢女爱、山盟海誓,它只在你输光一切感情的时候还能给你维持生存的尊严和权利。婚姻法新解释不过是把丑话说在了前头,若觉得无情、觉得刺耳,觉得房子、票子的归属未能如你所愿,那只能说明你欲望太多。

编辑:孔昕
美编:马晓迪
邮箱:cmkx@163.com

